

## 深圳市飞亚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---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和变更提案的情况。

#### 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08 年 2 月 20 日下午 1 时 30 分
- 2、召开地点：飞亚达科技大厦 20 楼会议室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方式
- 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
- 5、主持人：董事徐东升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

股东（代理人）11 人、代表股份 111,772,035 股、占本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44.83%。

##### 2、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（代理人）8 人、代表股份 297,169 股，占公司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 0.37%。

##### 3、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外资股股东（代理人）1 人、代表股份 12,000 股，占公司外资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 0.02%。

#### 四、议案表决情况

##### （一）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###### 1、总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1,772,03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###### 2、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97,1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###### 3、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###### 4、表决结果：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##### （二）关于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###### 1、总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11,772,03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###### 2、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97,169 股，占出席会议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无限售条件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###### 3、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的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外资股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###### 4、表决结果：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## 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

2、 律师姓名：王丽平女士

3、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 载有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 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亚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八年二月二十一日